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Smar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336.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40.5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3.6%(二零二二年：約25.7%)。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54.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37.3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約為43.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8.8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3.67港仙(二零二二年：約9.40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本公告所載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2	336,503	240,465
服務成本		(257,039)	(178,590)
毛利		79,464	61,875
其他收入	3	1,588	511
其他收益		85	93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15)	(718)
行政開支		(14,570)	(9,943)
融資成本	4	(60)	(346)
上市開支		(11,786)	(14,191)
除稅前溢利	5	54,606	37,281
所得稅開支	6	(10,762)	(8,44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3,844	28,83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844	28,766
非控股權益		—	7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3,844	28,836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8	13.67	9.40
— 攤薄(港仙)	8	13.66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37	1,289
使用權資產		1,124	2,411
租賃按金	10	174	2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79	3,179
遞延稅項資產		104	58
		<u>5,418</u>	<u>7,152</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17,220	12,06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8,842	6,037
合約資產	11	121,556	64,80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549	35,082
		<u>277,292</u>	<u>117,99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2,245	12,697
合約負債	11	751	358
應付所得稅		11,688	11,210
租賃負債		1,143	1,273
撥備		–	85
		<u>25,827</u>	<u>25,623</u>
流動資產淨值		<u>251,465</u>	<u>92,3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6,883</u>	<u>99,520</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u>	<u>1,143</u>
	<u>-</u>	<u>1,143</u>
資產淨值	<u>256,883</u>	<u>98,37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80	-*
儲備	<u>252,803</u>	<u>98,37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6,883	98,377
非控股權益	<u>-</u>	<u>-</u>
權益總額	<u>256,883</u>	<u>98,377</u>

* 少於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通州街135-137號明德中心10樓A室。

本公司董事認為，鼎潤投資有限公司(「鼎潤」)(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而吳榮煥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兩項主要業務：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收益指提供(i)被動消防工程及(ii)被動消防資訊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i) 客戶合約的收益劃分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服務類別		
被動消防工程	336,164	240,145
被動消防資訊服務	339	320
	<u>336,503</u>	<u>240,465</u>
客戶類別		
私營項目	194,059	128,879
公營項目	142,444	111,586
	<u>336,503</u>	<u>240,465</u>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來自提供被動消防工程的收益隨時間確認，原因為隨著本集團履約，本集團創造或提升一項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收益根據合約完成階段採用投入法確認。完工階段按迄今已履行工程所產生的成本（即所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分包成本及材料成本）相對於完成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

來自被動消防資訊服務的收益隨時間確認，原因為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本集團就每月提供的服務開出固定金額賬單。本集團選擇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益。

(iii) 分部資料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亦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已獲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總體業績及財務表現。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資產或負債的分析以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因此，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的收益、主要客戶及地理資料的披露。

(iv) 地理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亦為其註冊地）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收益自香港產生，且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單獨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的客戶貢獻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I	110,532	53,239
客戶II	95,434	32,424
客戶III	44,663	不適用*
客戶IV	不適用*	25,194

* 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於相關報告年度的總收益10%以上。

3.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701	388
雜項收入	1	1
利息收入	886	122
	<u>1,588</u>	<u>511</u>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來自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的補助，均為對已產生開支的補償，與資產無關。

4.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銀行借款	—	325
— 租賃負債	60	21
	<u>60</u>	<u>346</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附註i)	1,450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2 1,287	589 1,142
	<u>1,759</u>	<u>1,731</u>
董事薪酬	1,252	1,026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101	15,637
— 強積金供款	733	616
員工成本總額(附註ii)	<u>20,086</u>	<u>17,279</u>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94,523	66,377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分包費用	133,259	95,509
上市開支	11,786	14,191
並經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稅務處罰超額撥備撥回	<u>85</u>	<u>93</u>

5. 除稅前溢利—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由於本公司並無委任法定核數師，故概無產生任何薪酬。
- (ii) 於本年度，其他員工成本15,10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836,000港元)計入服務成本，餘下員工成本已於行政開支確認。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10,870	8,23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2)	—
	<u>10,808</u>	<u>8,232</u>
遞延稅項	(46)	213
	<u>10,762</u>	<u>8,445</u>

在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的稅率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課稅。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7. 股息

本公司於兩個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得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43,844</u>	<u>28,766</u>

8.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0,810,959	306,0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與公開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	<u>128,402</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0,939,361</u>	<u>306,000,000</u>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本年度之加權平均數320,810,959股(二零二二年：306,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計算(假設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生效)，並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資本化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305,990,000股普通股。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903	12,768
減：信貸虧損撥備	<u>(683)</u>	<u>(699)</u>
	<u>17,220</u>	<u>12,069</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的信貸期自貿易應收款項發票日期起計介乎14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呆賬撥備)：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15,893	10,622
31日至60日	—	444
90日以上	<u>1,327</u>	<u>1,003</u>
	<u>17,220</u>	<u>12,069</u>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7,428,000港元。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並按個別基準設定每名客戶的信貸額度。客戶的額度會於需要時檢討。根據該等客戶的良好還款記錄及與本集團的長期／持續業務關係，本集團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不被視為違約。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15	215
預付款項	8,801	1,558
遞延發行成本	-	4,211
預付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	268
	<u>9,016</u>	<u>6,252</u>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的租賃按金	<u>(174)</u>	<u>(215)</u>
流動資產項下所示款項	<u><u>8,842</u></u>	<u><u>6,037</u></u>

11. 合約資產／負債

以下為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122,024	65,140
減：減值虧損撥備	<u>(468)</u>	<u>(337)</u>
	<u>121,556</u>	<u>64,803</u>
合約負債		
— 即期工程及資訊服務合約	<u>751</u>	<u>358</u>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48,208,000港元及815,000港元。

同一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呈列。

合約資產

款額指本集團就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產生自：(i)本集團完成該等合約下的相關服務，有關合約因有關權利以本集團未來履約為條件而未開發票；或(ii)客戶扣留應付本集團部分金額作為保證金以保證妥善履行合約，一般為發出項目的實際完工證明書後12個月的期間(保養期)。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在其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11. 合約資產／負債－續

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建築合約－即期		
－未開發票收益	95,755	44,111
－應收保證金	25,801	20,692
	<u>121,556</u>	<u>64,803</u>

未開發票收益指尚未向客戶開發票的收益，本集團已完成該等合約下的相關服務但尚未由客戶指派的代表核證。

合約資產於本年度的變動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增加所致：(i) 根據於本年度保養期內仍在進行及已完成合約數目的應收保證金金額；及(ii)於報告期末已完成相關服務但未經客戶指派代表核證的合約工程的規模及數量。

本集團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證金將於相關合約的保養期屆滿時或按照相關合約訂明的條款結付。該等結餘分類為流動，原因為預期將於本集團的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代價而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被動消防資訊服務的預付訂閱費增加以及就被動消防工程已收預付費增加導致預收款項增加。

下表列示於本年度內確認與結轉自過往年度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358</u>	<u>815</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366	6,480
工資及強積金應付款項	1,818	1,418
應計合約成本	-	210
應計開支	1,964	93
應計發行成本及上市開支	-	4,329
其他	97	167
	<u>12,245</u>	<u>12,697</u>

向供應商作出購買的信貸期一般為介乎30至60日或於交付時支付。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7,267	6,247
31日至60日	1,099	223
61日至90日	-	10
	<u>8,366</u>	<u>6,48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是香港一間專門從事被動消防工程的分包商。本集團於被動消防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專注於提供被動消防及附屬工程。被動消防工程一般涉及為樓宇設計、挑選、採購及安裝合適的材料及構件，以減緩或遏制火勢、熱力或煙霧的蔓延及影響，而不需進行偵測或於偵測後才激活。被動防火材料及構件包括防火板、防火漆及防火灰漿等。鑒於被動消防工程的應用可能涉及附屬工程，例如相關被動防火材料及構件的支撐框架及固定件的金屬工程，我們通常作為服務的一部分進行有關工程。本集團透過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即怡俊工程有限公司及怡俊維修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被動消防工程及附屬工程。

本集團亦提供被動消防資訊服務，主要是為解決於項目初期採購及使用不適當的被動防火材料的問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上有61份(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39份)合約(包括在建工程合約及尚未展開工程的合約)，原有合約總價值約為375.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411.8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按發售價每股1.28港元提呈發售102,0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從股份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已鞏固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本集團將實施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未來計劃。

根據為上市而編製的行業報告，香港整體被動消防工程行業一直穩步增長，主要由於建造業的可持續發展、對消防安全建設的嚴格要求及香港政府推出的強制性市區重建計劃，帶動了安裝及翻新被動消防系統的需求。該市場將有望逐步重拾長期增長勢頭，原因為：(i)住宅、商業及工業樓宇內被動消防系統的定期翻新工作在性質上屬固定；及(ii)住宅、商業及工業界別建築項目組合穩定，尤其是公共住宅單位及周邊附屬設施的規劃建造。預期被動消防工程行業的市場規模將於二零二六年達致約1,247.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6.1%。基於上述情況，預期香港被動消防工程市場上已推出或可供投標的建築及

發展項目總數將會增加。憑藉我們在行業擁有長年經驗、熟悉各種被動防火材料的規格及用途、與材料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與客戶擁有穩固關係以及擁有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董事對香港被動消防工程行業持樂觀態度，並相信本集團未來將更有競爭力獲得新機遇，並承接更大型的項目。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4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36.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39.9%。

增加主要是受到若干大規模私營項目、一項涉及香港機場物流中心的商業項目，及一項涉及南丫島發電廠的項目的推動下，導致我們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私營項目的收益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項目類別及所涉及物業類型劃分的被動消防工程（不包括被動消防資訊服務）的項目及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項目數目 (附註1)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項目數目 (附註1)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公營						
- 公共基建及設施	35	129,290	38.5%	38	67,496	28.1%
- 住宅	12	13,154	3.9%	16	44,090	18.4%
小計	47	142,444	42.4%	54	111,586	46.5%
私營						
- 工商業	17	164,179	48.8%	18	80,874	33.7%
- 住宅	5	15,213	4.5%	26	30,885	12.8%
- 公共基建及設施 (附註2)	25	14,328	4.3%	5	16,800	7.0%
小計	47	193,720	57.6%	49	128,559	53.5%
總計	94	336,164	100.0%	103	240,145	100.0%

附註：

- (1) 倘建築地盤位置相同或構成單一樓宇或綜合建築物，即使有關合約由不同客戶批授，我們通常仍將不同合約歸類為單一項目。然而，在例外情況下，當構築物的範圍及規模極大，工程涉及構築物的不同部分且施工期橫跨一段長時間時，我們會將單一樓宇或綜合建築物的合約視為單獨項目。
- (2) 該等私營公共基建及設施項目產生的收益主要與涉及一座發電站的兩個項目有關，項目擁有人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固定單一投資信託的附屬公司，專注於電力行業。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78.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57.0百萬港元，增幅約為43.9%。服務成本增加與收益增長大體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61.9百萬港元及約79.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增幅約為28.4%。我們的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上述原因導致收益增加所致。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5.7%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3.6%。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就若干大型項目的修訂令產生額外工程成本，但客戶尚未對有關額外工程的修訂令作評估，因此未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5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18%。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的津貼，以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4.6百萬港元，增幅約為46.5%。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及專業開支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3百萬港元增加約46.4%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54.6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誠如上文所討論收益及毛利增加；及(i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上市開支約11.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上市開支約14.2百萬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增加及確認不可扣減稅項的上市開支，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8.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8.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3.8百萬港元，增幅約為52.0%，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流動比率	1	10.7倍	4.6倍
總資產回報率	2	15.5%	23.0%
股本回報率	3	17.1%	29.2%
純利率	4	13.0%	12.0%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除以總資產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
4. 純利率乃按各報告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以收益計算。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約4.6倍增加至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0.7倍。增加主要是由於上市後銀行現金結餘增加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3.0%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5.5%。減少主要是由於上市後銀行現金結餘增加所致。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9.2%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7.1%。減少主要是由於上市後儲備增加所致。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2.0%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3.0%。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收益增加的同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低所致。倘扣除其他收入及上市開支，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率將約為17.7%，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16.1%。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80,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408,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分別約128.5百萬港元及約1.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35.1百萬港元及零）。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上市及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業務，經營產生的所有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匯率風險不大。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與上市有關的公司重組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在聯交所開始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1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披露資料應用有關款項。

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自上市日期 開始直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項目前期成本	64.9	11.5	53.4
增加人手	8.7	0.1	8.6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6.6	1.1	5.5
一般營運資金	8.9	8.9	—
	<u>89.1</u>	<u>21.6</u>	<u>67.5</u>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業務目標，並可能會因應市況變動修改或修訂計劃，以確保本集團業務增長。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毋須修改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我們共僱用58名全職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共僱用5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酌情花紅、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以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確定僱員薪資。為評估僱員績效，本集團制定一項年度審核制度，形成我們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0.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年度約為17.3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下的原則及所有相關守則條文。由於直至上市日期之前股份尚未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在上市日期之前，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就董事會所深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會在有需要時提出任何修訂，以確保不時遵守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起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並在招股章程中概述。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激勵僱員提高其表現效率以為本公司帶來利益，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顧問、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0,8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於上市日期股份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進行任何重大事項。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股份最低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龐錦強教授、鄭承欣女士及羅智弘先生。羅智弘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內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批准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立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asysmart.com.hk)以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二零二三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團隊及僱員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榮煥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榮煥先生及吳榮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龐錦強教授、鄭承欣女士及羅智弘先生。